

實習生實習計畫書

壹、 實習重點及目標

教育實習課程內涵包括教學實習、導師實習、行政實習，以及研習活動。

其目標如下：

- 一、驗證教育學理，熟練專業知能。
- 二、培養教育行政能力，充實行政工作經驗。
- 三、體驗教師責任
- 四、熟習導師職務，累積班級經營之方法。
- 五、瞭解教育對象，啟發研究志趣。

貳、 實習內容

上述實習項目中以教學實習及導師實習為主，行政實習及研習活動為輔。教學實習以占百分之四十五（18節）、導師實習占百分之三十（12節）、行政實習占百分之十五（6節）、研習活動占百分之十（4節）。實習學生（教師）須於學期初，填報每週教學實習、導師實習及導師實習之時程安排，並提報個實習輔導老師及教務處實驗研究組。關於實習內容規劃詳列如下：

一、教學實習

1. 學期間實習學生（教師）須旁聽輔導老師至少一個班級的所有課程。
2. 學期間實習學生（教師）須練習批閱學生作業至少一次。
3. 開學後第一週至第三週以見習為主，第四週起始可上台試教。
4. 每週試教時數不得超過編制內合格專任教師基本授課時數二分之一，且不得超過同一班級該科每週授課時數二分之一。
5. 學期間實習學生（教師）得依輔導老師之指導，練習上課講義及教材編寫。
6. 實習學生（教師）至少應於學期中舉辦一次教學觀摩，教學觀摩時

間須於十二月底前向實驗研究組提出申請，並邀請校長、教務主任、實驗研究組長及相關學科老師出席指導。

7. 校外研習須於一週內繳交研習心得報告（A4 紙書寫），經教學實習輔導老師批閱後，繳交至實驗研究組裝訂成冊存查。

二、導師實習

1. 實習學生（教師）應參加導師實習班級早自習、班會、週會及班級所有共同活動。
2. 實習學生（教師）應參加所有朝會和升旗典禮。
3. 實習學生（教師）應協助導師實習班級參加班際競賽。
4. 實習學生（教師）應由導師指導批閱週記，篇數不得超過全學期二分之一。

三、行政實習

1. 實習學生（教師）須學習行政單位各項業務之處理，例如：接聽處室電話、協助學生請假之事宜、協助策劃校內大小活動…等。
2. 行政實習如無交辦事項，可進行教材準備、作業批改…等工作。

參、實習內容活動與預定進度

實習階段分成兩大階段，分別為導入階段（暑期輔導）以及觀摩見習階段（學期開始至學期末）；實習時間安排為八月一日到該校之學期末。實習內容與活動如下方表格。

實習階段	時間安排	實習內容與活動		備註
		教學及導師實習	行政實習及研習活動	
導入階段（暑期輔導階段）	八月一日至八月三十日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教學實習機構的辦法方針、辦學特色、法令規章、作息時間、行事曆、學校文化、學生文化和社區文化。 2. 認識輔導小組成員（實研組）及輔導老師（教學、導師及行政）。 3. 熟悉教育實習機構的各項教學設備、媒體目錄、借用辦法。 4. 安排並認識實習科目內容及實習班級及實習班級。（203：自我介紹、早自習、協助打掃時間及自習課） 5. 與教學、導師實習指導老師聯繫，並且討論與擬定暑期輔導間的課表。 6. 與教學實習導師討論未來半年之課程內容安排及試教進度與方向。 7. 研擬出實習生未來半年的實習計畫。 8. 參與合唱團之練團事宜。（午休、分部練習）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認識各處室業務及其办理流程。（隸屬學務處：8/1-8/31） 2. 與行政實習指導老師聯繫，並且討論與擬定暑期輔導間的課表。（排定行政處室之輪值表） 3. 熟悉與處理學務處相關之事務。（ex:生輔組：請假事宜） 4. 列席參加處室承辦活動之行前說明會。 5. 協助新生訓練之前置作業（場部、資料裝袋…等）。 6. 列席參與學期前各項行政會報和教學研究會。 7. 列席參加校務會議。 8. 《誓師大會》與《遠哲科學競賽》活動策劃，並參與籌備會議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◇ 8/1 報到：實習說明會議。 ◇ 8/3 校長與實習教師面談。 ◇ 8/4 學務處內部會議（說明本學期校內之活動）。 ◇ 8/10-8/11 新生訓練：協助高一導師完成兩日之作業與活動。 ◇ 8/29 校務會議 ◇ 8/30 始業式 1. 教師研習進修機構所辦理之實習生研習活動，儘量以安排在寒、暑假為原則。 2. 依規定實習生須在實習開始後一個月內，擬出實習計畫。

<p>觀摩見習階段（學期開始至學期末）</p>	<p>一、八月三十一日至九月三十日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熟練校內各項教學設備的使用方式。 2. 研擬所將任教科目之教學計畫或教學單元設計，並準備教材、教具。 3. 音樂科進班觀課，與學生建立關係。 4. 認識導師工作，並且協助導師之班務。（早自習、打掃、自習、批改週記、訪談…等） 5. 觀摩導師實習輔導教師之工作。如：班、週會之主持與規劃，學生分組與座位安排，學生綜合資料與晨檢資料等之填寫，學生自律組織的產生與訓練，親師溝通的方法，學雜費用之代收，偶突發事件之處理…等。 6. 參與合唱團之練團事宜。（午休、分部練習） 7. 撰寫每月實習心得報告或專題研究報告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列席參與學期前各項行政會報和教學研究會。 （隸屬學務處：9/1-9/30） 2. 協助每月的導師會報。（會議記錄、撥放簡報…等） 3. 觀摩與協助學務處所有相關業務及活動。 4. 把握機會，參加校外 or 校內研習。 5. 《誓師大會》與《遠哲科學競賽》活動策劃，並參與籌備會議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◇ 9/1-9/3 社團選社（訓育） ◇ 9/1-8 期初教學研究會。（教務） ◇ 9/8 社團活動 1 ◇ 9/15 第 6、7 節週會、班級活動。（訓育）、遠哲科學競賽（教務處與實習老師主辦）。 ◇ 9/19-20 社團轉社。（訓育） ✚ 9/22 返校研習 ◇ 9/25-30 教師節敬師週感恩系列活動。 ◇ 9/27 九月份導師會報。 ◇ 9/30 國慶日彈性放假補上班。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-	---

<p>二、十月一日至十月三十一日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觀摩教學、導師實習輔導老師任教班級及科目之教學，觀摩其教學技巧、教學方法、師生溝通方式、班級經營措施、作業設計和評量方式等。 2. 協助輔導教師批閱學生作業。 3. 協助導師實習輔導老師之班上事務。(打掃、早自習、自習課、批改週記...) 4. 擔任教學實習輔導教師的教學助理。 5. 二三周後，每週可安排合格教師之基本鐘點數 1/4 至 1/5 以上之教學工作。 6. 參與合唱團之練團事宜。(午休、分部練習) 7. 撰寫每月實習心得報告或專題研究報告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列席參加各處室會議、行政會議。(隸屬學務處：10/1-10/31) 2. 協助辦理某項行政工作；但不直接承辦工作。 3. 協助每月的導師會報。(會議記錄、撥放簡報...等) 4. 觀摩與參與校內所舉辦的學藝、體育、生活教育等競賽活動或社團活動。 5. 《誓師大會》活動策劃、參與籌備會議，並參與活動當日的所有流程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◇ 10/3 期初社長會議 (訓育) ◇ 10/4 中秋節 ◇ 10/6 週會、班級活動。(訓育) ◇ 10/12 第一次期中考。 ◇ 10/13 社團活動 2 高三誓師大會 (實習教師主辦) ◇ 10/20 社團活動 3 ◇ 10/25 十月份導師會報。 ◇ 10/27 週會、班級活動。(訓育) ✚ 10/27 返校研習 1. 若能發展出教學觀摩檢核表，工實習生檢核輔導教師之教學特色更加。檢核結果亦可供輔導教師參考。
<p>三、十一月一日至十一月三十日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繼續觀摩教學實習輔導老師的教學。 2. 繼續協助與觀摩導師實習輔導老師處理班上之相關事務，但部分導師工作可由實習生處理。 3. 加重實習生任教時間，每週可安排合格教師之基本鐘點 1/3 以上之教學工作。 4. 可安排觀摩教學輔導以外其他教師之教學。 5. 安排擔任本學期教學觀摩會的演示教學者，聆聽其他教師的指教意見。(預定 12 月初) 6. 參與合唱團之練團事宜。(午休、分部練習) 7. 撰寫每月實習心得報告或專題研究報告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繼續列席參加各項行政會報、教學研究會和學年會議。(隸屬處室：?) 2. 繼續擔任某處室的行政助理。 3. 觀摩校內所舉辦的學藝、體育、生活教育等競賽活動或社團活動。 4. 參加校內進修活動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◇ 11/3 社團活動 4 ◇ 11/10 週會、班級活動。(訓育) ◇ 11/17 週會、班級活動。(訓育) ◇ 11/21-23 第二次期中考。 ◇ 11/24 週會、班級活動。(訓育) ◇ 11/29 十一月份導師會報。 ✚ 11/24 返校研習

<p>四、十二月一日至學期末（一月二十四日）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在教學實習輔導老師現場指導下，每週可安排合格教師之基本鐘點數 1/2 之教學工作。 2. 在導師實習輔導老師指導下，處理級務，從事導師實務工作。 3. 參加本學期的家庭訪問或親師座談活動。 4. 繼續利用空餘時間觀摩其他班級或其他科教師的教學活動。 5. 期末做一次校內教學觀摩演示教學，教學後回答問題，作為學年評量的主要依據。 6. 參與合唱團之練團事宜。（午休、分部練習） 7. 撰寫每月實習心得報告或省思報告，同樣列為學年評量的重要資料。 8. 統整這半年實習生活之記錄與教材資料，建立與存入實習紀錄 e 檔案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協助學務處活動之相關事務。 2. 繼續擔任新處室的行政助理工作。 3. 繼續列席參加各項行政會報、教學研究會和學年會議。 4. 志願性地參與等備或指導校內各項學生競賽活動或社團活動。 5. 參加校內進修活動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◇ 12/1 班級活動(第六節校慶預演、第七節校慶音樂會彩排)(訓育)。 ◇ 12/1 校慶音樂晚會、社團嘉年華。(訓育) ◇ 12/6 期末社長會議。(訓育) ◇ 12/8 週會、班級活動。(訓育) ◇ 12/10-16 赴日教育旅行。(訓育) ◇ 12/15 社團活動 5 ◇ 12/25-29 跨年感恩活動。(訓育) ◇ 12/29 週會、班級活動。(訓育) ◇ 2018.1/3 一月份導師會報。 ◇ 1/5 週會、班級活動。(訓育) ◇ 1/12 班級活動。(訓育) ✚ 12/22 返校研習 ✚ 2018.1/12 實習結業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	---	--